证券代码: 838726

证券简称: 敦善文化 主办券商: 方正承销保荐

北京敦善文化艺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 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 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- 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- 1. 会议召开时间: 2023 年 5 月 10 日
- 2. 会议召开地点: 北京市朝阳区西大望路 27 号爱工场文化科技融合产业园 W1 号 楼 405 北京敦善文化艺术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会议室。
- 3. 会议召开方式: √现场投票 □网络投票 □其他方式投票
- 4. 会议召集人: 董事会
- 5. 会议主持人: 董事长于添先生
- 6.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: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及表决程序等事宜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 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,所作决议合法有效。

(二)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7 名,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39,373,194 股, 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。

- (三)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 - 1. 公司在任董事7人, 列席7人;
 - 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, 列席 3 人:
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:

公司财务总监列席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:

《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对董事会 2022 年度取得的主要工作成就、存在的主要问题进行了全面的回顾、总结,公司发展态势良好,对经营业绩进行总结。公司根据总体发展战略要求,提出了 2023 年公司发展的主导思想和主要工作任务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: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9,373,194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; 反对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; 弃权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,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:

《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对公司2022年度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进行了总体分析,并对公司的主要财务指标进行了详细的变动分析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: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9,373,194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; 反对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; 弃权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, 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:

公司根据 2022 年度公司经营计划的实际完成情况以及 2023 年业务开展所面临的市场形势编制了《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: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9,373,194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; 反对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; 弃权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, 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四)审议通过《关于2022年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:

为保障公司生产经营的正常运行,增强抵御风险的能力,实现公司持续、稳定、健康发展,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,从公司实际出发,本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,也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: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9,373,194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; 反对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; 弃权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, 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五)审议通过《关于<2022年年度报告>及<2022年年度报告摘要>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:

《2022 年年度报告》及《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对公司的财务指标、管理 层讨论与分析、竞争优势分析、经营计划或目标和其他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重要 事项进行了总结,反映了公司实际的业务和发展情况。董事会认为公司 2022 年 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、公司章程以及公司管理制度的各项 规定;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能充分反映公司报告期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: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9,373,194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; 反对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; 弃权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, 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六) 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:

监事会在充分征求各位监事意见的基础上编制了《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。2022年,公司监事会按照有关法规和章程的规定,认真履行监督职责,对公司日常经营所发生的重要事项进行了认真核查并作出相关决议,为公司健康、平稳发展起到积极的推动作用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: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,937,319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; 反对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; 弃权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, 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七) 审议通过《关于拟变更经营范围并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:

根据公司战略发展布局,为更好地满足公司经营发展需要,拟增加公司经营 范围"销售广播电视设备及配件",并对《公司章程》相应条款进行修订。

为了进一步规范公司的治理机制,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及其他有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,对《公司章程》部分条款进行修订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: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9,373,194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;

反对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,弃权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,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, 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八)审议通过《关于拟修订<关联交易管理制度>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:

为了进一步规范公司的治理机制,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、《北京敦善文化艺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及其他有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,公司董事会修订了《关联交易管理制度》,新修订的《关联交易管理制度》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生效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1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(www. neeq. com. cn)披露的《关联交易管理制度》(公告编号: 2023-022)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: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9,373,194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; 反对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; 弃权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, 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- (一)律师事务所名称:北京大铎律师事务所
- (二)律师姓名:黄海峰、魏颖

(三)结论性意见

本所律师认为,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,会议召集人具备召集本次股东大会的资格,出席及列席会议的人员均具备合法资格,会议的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,本次股东大会所形成的各项决议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(一)《北京敦善文化艺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
- (二)《北京大铎律师事务所关于北京敦善文化艺术股份有限公司 **2022** 年年度股 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》

北京敦善文化艺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5 月 10 日